

2025年
汕头市潮南区财政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汕头市潮南区财政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汕头市潮南区财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拟订全区财政发展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拟订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健全区镇财政管理体制。牵头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建立健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财力支撑机制。

(二)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财政、税收、金融、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上级有关法律法规，起草全区财政、财务、会计管理、金融工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等方面的制度，并监督执行。

(三)负责管理全区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区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代编全区年度预算草案，汇总编制全区财政总决算。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等情况。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区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负责区级预决算公开。

(四)负责组织落实税制改革和税收政策，提出相关调整建议。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执行彩票管理政策和有关办法，监管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参与住房保障、住房公积金等资金管理。

(五)负责国库集中收付管理、区级财政资金调度和财政总预算会计工作，组织编制政府财务报告。监管区级行政事业单位会

计核算工作。组织会计决算报表编报和分析工作。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六)执行政府国内债务管理政策。制定全区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实施全区政府债务余额限额计划管理。管理全区政府外债，制定管理制度。

(七)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有关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

(八)组织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开展区级财政支出的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

(九)负责管理全区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会计制度。受上级财政部门委托，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受上级财政部门委托，依法管理资产评估有关工作。

(十)指导监督全区农村财务管理工作。开展农村集体经济财政审计工作。

(十一)拟订基建财务管理制度。拟订代建项目财务制度。承担区级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的财政监管工作。参与审核区级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工程估(概)算，对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工程预算、结算和竣工财务决算进行管理监督。

(十二)承担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监督职责，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权益。

(十三)负责指导所监管企业以及其他党组织关系隶属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党委)管理的区属企业、上级驻潮南企业党的建

设工作。负责建立健全党建工作责任制。指导所监管企业思想政治、精神文明、企业文化建设等工作。指导所监管企业的统战和群团工作。

(十四)承担全区国有企业改革工作的统筹协调职责，研究解决国企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和难点问题，指导服务区属国有企业改革。负责国资国企管理体制的研究，对国资国企改革发展提出意见建议。

(十五)负责规范国有资本运作，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结构，指导推进所监管企业战略性重组。研究提出区属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战略性调整的政策建议，推动区属企业优化资源配置，发挥国有经济的主导作用。

(十六)对企业实行差异化考核，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建立差异化薪酬分配制度。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完善工资总额决定机制，深化区属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

(十七)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指导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十八)统筹指导所监管企业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企业家人才培养工程。

(十九)按照出资人职责，指导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工作。

(二十)负责企业国有资产的产权界定、产权登记、资产评估监管、清产核资、资产统计、综合评价等基础管理工作。

(二十一)起草企业国有资产管理和地方金融产业发展的规范性文件。依法对全区国有资产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拟订支

持地方金融产业发展的规划与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十二)根据区人民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区人民政府有关规定履行出资人职责。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制定全区统一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制度。拟订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并组织实施，制定需要全区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

(二十三)负责对全区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实施监管。配合上级金融监督管理部门对区域性股权市场、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地方资产管理公司、大宗商品、环境权益、知识产权交易场所实施监管。配合上级金融监督管理部门对投资公司、开展信用互助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社会众筹机构等实施监管。

(二十四)开展地方金融风险监测防控工作。组织开展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金融突发事件应急工作。配合有关部门查处、打击非法金融机构和非法金融业务活动，参与有关部门开展的金融市场、金融机构等的风险防范处置工作。

(二十五)推动全区金融改革创新。加强与有关部门的协调配合，服务全区金融业发展。促进银行信贷市场、多层次资本市场和保险市场发展，强化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功能。

(二十六)推动发展普惠金融，培育发展“三农”和“小微企业”等的金融服务体系，优化整体金融服务环境。统筹指导全区农村信用合作机构改革发展。会同有关部门开展金融支持乡村振兴工作。

(二十七)开展金融对外合作交流，深化区域金融合作。统筹

协调政府与金融机构的战略合作。会同有关部门推动金融系统人才队伍建设。

(二十八) 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制定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和办法，收取区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负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和执行，组织所监管企业实施全面预算管理。负责组织实施国有企业财务制度。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管理。

(二十九)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财政部门、国资部门、金融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十) 职能转变。

1. 加快形成“大财政、大预算”格局。按照完善宏观调控体系、创新调控方式的要求，建立健全区级财政政策与发展规划、金融等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强化经济监测预警能力，建立健全重大问题研究和政策储备工作机制，增强宏观调控前瞻性、针对性、协同性。全面统筹各类政府资金资产资源要素，增强财政统筹能力，推动形成“大财政、大预算”格局和全区“一盘棋”管理机制。

2.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理顺区级与镇级财政关系，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区和镇(街道)财政关系。完善转移支付制度。加快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深化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管理改革，做到多放、管好、服务到位。落实推进税制改革，健全地方税体系。

3. 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规范举债融资机制，构建“闭环”管理体系，严控法定限额内债务风险，着力防控隐性债务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4. 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专司国有资产监管，不行使社会公共管理职能，不干预企业依法行使自主经营权。

5. 强化所监管企业经营风险管控，建立健全风险防范和整改机制，加强境外国有资产监督，建立健全违法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制度体系。

6. 加强经济运行分析和统计评价，强化全面预算管理、财务动态监测分析、财务监督检查和财务决算审计等工作。

7. 加强董事会建设，建立健全董事会和董事考核评价制度，建立健全权责对等、运转协调、有效制衡的决策执行监督机制。

(三十一)有关职责分工。

1. 税政管理职责分工。区财政局牵头区税务局贯彻实施地方税收规章和政策调整方案。区税务局负责地方税收法规政策执行过程中征管和政策问题的处理。

2. 非税收入管理职责分工。区财政局负责制定和组织实施非税收入国库集中收缴制度，负责非税收入账户、收缴方式、退付退库等管理；牵头负责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管理并对收费情况进行财务监督管理。区发展改革局牵头负责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管理。区税务局等部门按照非税收入管理有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负责做好非税收入申报征收、会统核算、缴费检查、欠费追缴和违法处罚等工作，有关非税收入项目收缴信息与区财政局及时共享。

3. 区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职责分工。区财政局负责

制定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区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组织产权界定、清查登记、资产处置工作。区机关事务管理局负责区直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管理职责，对集中管理的出租出借物业资产进行管理。区直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负责所属事业单位及派出机构的国有资产管理。

4. 与区市场监管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市场监管局负责拟订知识产权规范交易的政策，指导知识产权交易运营。区金融局负责监督知识产权交易场所。

二、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中共汕头市潮南区委办公室、汕头市潮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汕头市潮南区财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潮南区委办〔2022〕5号），区财政局设置人事秘书股、会计法规和绩效监督股（行政审批服务股）、预算股、国库股、综合股、文教行政股（社会保障股）、农业农村股、经济建设股、金融工贸股（资源环境股）、债务股、农村财务管理股、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股（政府采购监管股）共12个内设机构。下属事业单位：潮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潮南区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服务中心、潮南区政府债务监测评估中心、潮南区政府公物仓。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潮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潮南区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服务中心、潮南区政府债务监测评估中心、潮南区政府公物仓。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潮南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468.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68.4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10
		九、卫生健康支出	65.5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7.33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68.38	本年支出合计	2,468.38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468.38	支出总计	2,468.38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潮南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468.38	1,968.38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68.40	1,668.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1,668.40	1,668.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516.79	516.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50	93.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263.00	26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311.91	311.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303.20	303.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10	167.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72	165.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48	110.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24	55.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	1.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	1.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55	65.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55	65.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32	53.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23	12.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用事业 基金弥 补收支 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 收入拨款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其他收 入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安排的支出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400.00	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33	67.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33	67.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33	67.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潮南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468.38	1,148.68	1,319.7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68.40	848.70	819.70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1,668.40	848.70	819.70	0.00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516.79	516.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50	0.00	93.50	0.00	0.00	0.00	0.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180.00	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263.00	0.00	263.00	0.00	0.00	0.00	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311.91	311.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303.20	20.00	283.2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10	167.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72	165.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48	110.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24	55.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	1.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	1.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55	65.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55	65.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32	53.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23	12.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400.00	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33	67.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33	67.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33	67.3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潮南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68.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68.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50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10
		九、卫生健康支出	65.5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7.3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68.38	本年支出合计	2,468.38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468.38	支出总计	2,468.3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汕头市潮南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68.38	1,148.68	819.7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68.40	848.70	819.70
[20106]财政事务	1,668.40	848.70	819.70
[2010601]行政运行	516.79	516.79	0.00
[2010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50	0.00	93.50
[2010607]信息化建设	180.00	0.00	180.00
[2010608]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263.00	0.00	263.00
[2010650]事业运行	311.91	311.91	0.00
[2010699]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303.20	20.00	283.2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10	167.10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72	165.72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48	110.48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24	55.24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	1.38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	1.38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65.55	65.55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55	65.55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53.32	53.32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2.23	12.23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67.33	67.33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67.33	67.33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67.33	67.33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汕头市潮南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148.68
[301]工资福利支出	1,045.74
[30101]基本工资	257.54
[30102]津贴补贴	305.35
[30103]奖金	138.5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0.48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5.24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32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23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8
[30113]住房公积金	67.33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3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0.24
[30201]办公费	36.20
[30207]邮电费	2.00
[30217]公务接待费	1.20
[30226]劳务费	20.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8.8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70
[30302]退休费	22.7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汕头市潮南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819.7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19.70
[30201]办公费	150.00
[30202]印刷费	8.00
[30209]物业管理费	14.00
[30213]维修（护）费	180.00
[30214]租赁费	176.00
[30216]培训费	8.50
[30226]劳务费	5.00
[30227]委托业务费	268.2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潮南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80.24	80.24	0.00	0.00
“三公”经费	3.20	3.2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00	2.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20	1.2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潮南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00.00	0.00	5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0.00	5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	0.00	50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400.00	0.00	4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	0.00	10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潮南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本表为空表。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潮南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148.68	1,148.68	1,148.68	0.00	0.00	0.00	0.00
汕头市潮南区财政局	1,148.68	1,148.68	1,148.68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045.74	1,045.74	1,045.74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24	80.24	80.24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70	22.70	22.7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潮南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319.70	1,319.70	819.70	500.00	0.00	0.00	0.00	
汕头市潮南区财政局	949.70	949.70	549.70	400.00	0.00	0.00	0.00	
非法集资举报奖励资金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为鼓励广大群众积极参与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犯罪活动，及时发现非法集资线索，净化潮南区金融环境，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推动平安潮南和法制建设。
专项债券审计服务费及法律服务费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提高发行服务水平，保障地方债券平稳顺利发行。
部门工作经费（财政各项事业经费）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各项工作正常运作：1.全区年度部门预决算编制工作会议费；2.会计培训中心业务经费；3.农村财会培训经费；4.国库集中支付管理业务经费；5.全区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用品印刷经费、票据管理经费；6.法律顾问3万元等。
财政信息化建设及维护专项经费	180.00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农村财务审计及其他委托费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委托第三方进行审计及专项检查，确保我区农村集体经济合法合规运行。
区属国有企业工作经费	13.20	13.20	13.20	0.00	0.00	0.00	0.00	区委工作会议纪要（2021-49）以及潮南府办文（2023）87号批示精神，聘请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潮南自来水公司进行清产核资及资产评估，通过国有经济带动集体经济共同发展。
财政支农政策及财会业务宣传培训经费	8.50	8.50	8.5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全区行政单位财务人员专题培训着力提高财务管理专业和政策水平，进一步规范会计管理，提升依法理财能力。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经联社会计用品、新版统一收据及专项资金申报表印刷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按《汕头市潮南区农村集体财务会计管理办法》规定，集体经济组织盈使用区财政局统一制定的会计用品，进一步规范会计行为。
财政会计评估监督检查、预决算公开检查及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经费	65.00	65.00	6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预决算公开检查、预算绩效管理及财政会计评估监督检查，提升我区预决算公开信息质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强财务监督管理，促进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更可持续。
委托业务及日常经费	400.00	400.00	0.00	400.00	0.00	0.00	0.00	完成2025年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工程预算、结算和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工作，保障审核工作顺利开展，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汕头市潮南区政府公物仓	370.00	370.00	270.00	100.00	0.00	0.00	0.00	
区政府公物仓租金及管理费用	270.00	270.00	270.00	0.00	0.00	0.00	0.00	做好公物仓内物品管理及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对本辖区内行政执法机关和法律、法规授权的组织依法没收、追缴应当上缴国库的物品及确认无主物品实施入仓管理，做好公物仓物品的交接、验收、登记、保管、定期结算、清仓、出仓等相关工作。
新政府公物仓建设费用	100.00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为大幅度降低财政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使旧资源再生新效益，推动我区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最大程度避免了罚没物品的流失，我区开展新建政府公物仓建设工作。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468.38万元，比上年减少1,185.81万元，下降32.5%，主要原因是减少委托业务及日常经费等项目收入预算；支出预算2,468.38万元，比上年减少1,185.81万元，下降32.5%，主要原因是减少委托业务及日常经费等项目支出预算。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1.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

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80.24万元，比上年增加17.11万元，增长27.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日常公用经费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745.97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65.1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680.87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3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98.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62.1万元，主要是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复印机、激光打印机、碎纸机、办公家具、其他办公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委托业务及日常经费	400.00	完成2025年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工程预算、结算和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工作，保障审核工作顺利开展，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区政府公物仓租金及管理费用	270.00	做好公物仓内物品管理及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对本辖区范围内行政执法机关和法律、法规授权的组织依法没收、追缴应当上缴国库的物品及确认无主物品实施入仓管理，做好公物仓物品的交接、验收、登记、保管、定期结算、清仓、出仓等相关工作。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